

证券代码：300853

证券简称：申昊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3

## 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离职及补选董事、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于董事、独立董事离职的情况

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朱兆服先生、独立董事张新民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

##### （一）董事离职情况

朱兆服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两项职务，其董事职务原定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2023 年 9 月 9 日止。辞任后，朱兆服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朱兆服先生持有公司 5,698,08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3.88%，其所持公司股份将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的规定进行管理，也将继续履行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作的相关承诺。

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朱兆服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书面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即生效。朱兆服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本公司董事会对朱兆服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诚挚的谢意！

##### （二）独立董事离职情况

张新民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张新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张新民先生原定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2023 年 9 月 9 日）止。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张新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鉴于张新民先生离职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张新民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张新民先生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关职责。张新民先生在担任独立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对张新民先生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 二、关于公司补选董事、独立董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12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一）关于补选董事的情况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提名王婉芬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2023年9月9日）止。董事会选举王婉芬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在王婉芬女士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聘任为董事后生效，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2023年9月9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王婉芬女士符合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

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提名胡国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

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2023年9月9日）止。如胡国柳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聘任为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胡国柳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在胡国柳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聘任为独立董事后生效，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2023年9月9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胡国柳先生符合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胡国柳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且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经验，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该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9日

附件：

### 一、王婉芬女士简历

王婉芬：女，197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人力资源管理专业。1995年至2008年，任浙江省火电建设有限公司薪酬主管；2008年至2011年，任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事主管；2011年至今，历任杭州申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人事行政部经理、申昊科技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杭州昊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日，王婉芬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权，其通过持股平台杭州昊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昊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权合计418,500股；王婉芬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二、胡国柳先生简历

胡国柳：男，196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会计学专业，教授（会计学）；1991年8月至1994年8月，任湖南林业专科学校园林系财会教研室助教；1997年4月至2004年5月，任海南大学经济学院助教、讲师；2004年6月至2007年10月，任海南大学计划财务处副处长；2007年11月至2009年1月，任海南大学管理学院党委书记；2009年2月至2009年10月，任海南大学管理学院院长；2009年10月至2018年9月，任海南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2018年9月至2018年11月，任海南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2018年11月至2019年12月，任浙江工商大学财务与会计学院教授；2014年5月至2021年5月，任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浙江工商大学会计学院院长、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科梁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胡国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